

公告主旨：畜產試驗所技術移轉《非專屬授權》遴選廠商公告

公告日期：95年11月09日

一、技術名稱：養生土雞加工技術

二、技術內容：

- (一)養生土雞可依藥方的使用，分見藥與不見藥兩種處理，如為珍貴藥材或外觀色鮮形美者則採藥膳見藥之設計〈如冬蟲香菇雞〉反之，則以不見藥之藥成分萃取後在入膳為原則〈如十全大補雞〉。
- (二)養生土雞製品殺菌後配合鋁箔包裝，產品在-18°C之凍藏，可保一年期限。
- (三)利用土雞放牧飼養之強健活力與肉質鮮美、有咬感、耐煮、適合燉、熬等特點結合傳統藥膳配方，輔以現代加工技術。
- (四)工業化製程之製成率高，可降低生產成本。
- (五)本養生土雞加工品開發適合小家庭，加熱即可食用之養生土雞調理包並具有延長保存、保鮮期限。

三、技術提供者：畜產試驗所

四、廠商資格：

- (一)廠商業別：家禽生產、加工。
- (二)應具備之專門技術：家禽孵育、屠宰、加工。
- (三)應有之機具設備：全自動真空包裝、充填機。
- (四)應有之研究或技術人員人數：10人。
- (五)其他：工廠登記證。

五、預期利用範圍及產品：養生土雞調理包系列產品。

六、授權金額：產學合作計畫廠商12萬元，非產學合作計畫廠商25萬元。

七、授權年限：5年

八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由網際網路(www.tlri.gov.tw)下載申請表格，填妥後逕送至畜產試驗所技術服務組。
- (二)亦得逕至畜產試驗所洽詢技術資料及申請表格，地點：台南市新化區牧

場 112 號技術服務組。承辦人員：賴佑宜助理研究員，聯絡電話：(06)5911211 轉 2160，傳真：(06)5912695。